

浮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文件

浮建交字〔2024〕207号

浮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4年来，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法治思想统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紧紧围绕市局既定目标任务和县委“1169”战略，持续推进依法行政，优化行政执法环境，以高水平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一是提升依法治理能力，充分发挥局党组领导核心作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

法治思想。制定《浮山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法律学习安排表》，通过每周政治理论学习，强化法律法规学习教育，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年内党组专题学习法律法规5次。二是以“八五”普法宣传为主线，充分利用3.15消费者宣传日、4.15国家安全教育日和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年内开展普法宣传活动4次，悬挂标语20条，共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制作展板3块。三是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对照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和局重点工作，分解细化任务，明确责任股站，形成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上下联动、层层落实的工作格局。四是自觉接受法治监督，定期向县委依法治县办报告依法履职情况，自觉接受党内监督，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制度。五是全流程公开政务信息，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取得新进展，公开内容更加深入广泛，公开机制更加规范高效。年内通过“浮山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政务信息88条。

（二）健全法治政府建设机制。动态调整权责清单目录，加强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动态管理，梳理完善各项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重大决策前进行集体讨论，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高依法决策水平。规范行政执法

行为，强化执法质量提升。持续推进“全员学法、懂法”活动，全年开展集中培训5次、案卷评查2次，执法讲堂学习9次。

(三) 加大专项执法检查力度。把执法规范化建设作为重中之重，经常抓、抓经常，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突出困难和问题，恪守法定程序行使权利，推进执法程序合法化。一是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方面。全年共查处超限超载案件2起，黑驾校2家，罚款2.8万元。对1家违规企业处罚1万元，对7家轻微违规企业下发《整改通知单》。开展“春雷行动”，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行为，共查处非法营运“黑车”2辆，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20余起，共处罚金1万元。联合开展路警执法，查处超限车辆6辆，卸载超限货物120余吨，走访货运建筑施工等源头企业5家，签订承诺书21份，整治扬尘料场5次，现场教育并责令整改12辆车次。二是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方面，全年累计出动巡查检查人员78人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26份，责令限期整改单位3家。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 执法车辆装备不足。我局目前使用交通执法车辆是省运管处2012年2月配发的公路执法车辆，因使用年限过长，车况老化，性能退化，上路执法存在安全隐患，达不到高效执法要求。

(二) 执法人员素质不高。目前我局现有执法人员大部分为原执法队和运管所执法人员整合而成，存在文化水平不高，执法

业务不精的情形。

三、2024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法治建设责任。一是成立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二是制定工作计划。深入调研本单位法治建设现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计划，并将法治建设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到各股站，确保工作顺利实施。

（二）加强法治学习，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一是以身作则学法用法。带头认真研读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及时掌握法治建设的新动态和新要求，不断提高自身的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二是组织开展培训。制定详细的法治培训计划，定期组织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参加法治培训，采用集中授课、案例分析、专题研讨等多种形式，提高培训效果，增强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

四、2025 年工作思路

（一）加强组织领导。持续切实加强对法治政府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法治工作纳入部门整体工作中，进一步保障各项制度落实，充实执法工作队伍和专业法治力量。加大学法用法力度，学习以宪法为核心的基本法律知识，深入贯彻法治理念，切实把学习法律法规、夯实法治观念作为增强工作本领，提高依法行政水

平的第一能力来锻造。

（二）持续深化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单位、进企业，加大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解读力度。坚持将法律法规作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和党员干部必学科目，领导干部履行宪法使命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不断增强。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精准化开展安全生产、交通安全等有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三）严格依法决策，规范权力运行。在重大决策、重大项目安排等事项上，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合法性和合理性，同时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防止权力滥用。

浮山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4年12月27日



